



# 未满3岁的孩子通过搭积木学编程

## 少儿编程培训市场乱象调查

□ 本报记者 张守坤  
□ 本报见习记者 于天航

“花费6000元给小学五年级的孩子报名编程课，孩子完全听不懂，我们提出退费，还一直被机构拒绝。”提及这段经历，上海的白女士至今懊恼不已。

2025年初，白女士偶然刷到某少儿编程机构的直播，主播在镜头前反复强调，报名学员参加全国青少年信息学奥林匹克竞赛的通过率可达70%以上，其他竞赛的通过率更高，堪称孩子冲击名校的“升学捷径”。

看着直播间里不少家长踊跃报名，再加上主播信誓旦旦的承诺，白女士简单咨询后便为孩子交纳了培训费，谁料就此掉入陷阱。交钱之后，机构老师只是照本宣科地授课，完全不顾孩子的理解程度和学习进度。白女士向机构反映情况，得到的只有“再坚持一段时间就会有效果”之类的搪塞。

上了一个多月的课，孩子说不出学到了什么，机构也没有任何学习成果反馈。当白女士提出退费要求时，对方却以课程已消耗一个多月为由，断然拒绝退款。

《法治日报》记者调查发现，此类以“升学捷径”为噱头，鼓吹少儿编程课程“越早学越好”的机构并非个例。部分少儿编程机构甚至打出“3天拿国字证书”“学编程保送清华北大”等夸张口号，诱导家长冲动消费。当家长察觉学习效果不佳要求退费时，往往会被遭遇“超过3次课不予以退费”“需扣除高额服务费”等霸王条款。

### 低龄化培训成常态

记者调查显示，低龄化培训已成为少儿编程市场的普遍现象，不少培训机构甚至能为3岁至5岁的幼儿单独开班授课。

记者以“6岁孩子想学编程，担心年龄太小”为由，实地咨询天津某少儿编程培训班。工作人员直言，机构里“不到3岁的学员都有”，还设有专门的学龄前儿童培训班，“一节课一个半小时，孩子们都能乖坐得住”。

另一家编程机构老师则表示，代码编程课程需“小学一年级及以上学生”方可报名。同时他透露，幼儿园阶段的孩子想学也可以。机构针对低龄孩子开设有大小颗粒积木搭建拼装、杠杆齿轮原理讲解等课程，宣称能提升孩子的逻辑思维与想象力、锻炼动手能力和空间感知能力。

在现场，一位家长告诉记者，自家孩子2岁多时就开始参加这类“编程培训”，课程内容是乐高积木搭建和简单原理讲解。在她看来，这类学习让孩子的逻辑思维比同龄人更加活跃。

不过，并非所有家长都认可低龄编程培训的价值。2025年5月底，浙江的孟先生为在读小学六年级的孩子购买了少儿编程课。他回忆，直播间里主播将课程功效说得天花乱坠，渲染出“学编程就能领先一步，不学就会处处落后”的焦虑氛围。

付费后，客服仅提供一个学习账号，让孩子自主听课，此后再无老师跟进辅导。孩子学了几天觉得课程枯燥乏味。孟先生随即联系班主任申请退课，对方却以孩子“已观看超过3课时，不符合退费条件”为由拒绝。

孟先生对此无法接受，他指出机构在直播和课程介绍中，从未明示过此类退费条款，商家的拒绝退款理由“既不合法也不合理”。无奈之下，孟先生通过某第三方投诉平台发起投诉，经平台协调，商家最终同意退款。收到退款后，孟先生直言：“少儿编程就是智商税，以后再也不会给孩子报名了。”

“当初承诺免费试课，不满意随时可退，可工作人员拒不退款”“考完才知道证书对升学毫无用处，我们被机构忽悠了”“课程内容远超低龄儿童理解能力，想退费却联系不上”……记者在第三方投诉平台以“少儿编程”为关键词检索发现，相关投诉已超过1600条，投诉问题主要集中在退款难、虚假宣传、诱导消费、服务质量差等方面。

### 评级操作暗藏套路

少儿编程机构的营销套路，还暗藏在看似专业的评级环节中。曾在山东某少儿编程机构兼职

的周女士，向记者揭露了该机构荒唐的评级操作——给孩子进行编程测试评级时，并非依据孩子的实际表现，而是家长的经济条件。

据周女士介绍，她曾协助机构举办面向小学一至六年级学生的宣传活动。活动现场由家长陪同孩子参与，台上老师刻意调动孩子的情绪，同时不断向家长灌输“学习编程课程，能让孩子比同龄人更优秀”的理念。为吸引孩子的注意力，会场内还特意摆放了多款礼盒硕大、包装精致的玩具。

活动设置了孩子前往机房“考试”的环节，随后由机构老师为孩子们评定A、B等级。但周女士介绍，所谓的评级结果与孩子的上机操作表现毫无关系，“机构老师判断等级的依据，根本不是孩子在机房的操作情况，而是观察家长的穿着谈吐，以及提及付费时家长的态度。”

周女士展示的聊天记录截图显示，机构老师甚至在工作群内公然讨论孩子的家庭条件——“这个孩子，看着家庭条件一般”“那个孩子是奶奶带来的，奶奶不认字”“××的爸爸听宣讲时快睡着了，可以给个B+”。

而评级对应的评语也早已提前备好。周女士表示，评级为B级的孩子，记录单上会被写上“操作不够熟练，学习态度欠佳”等评语。这些评语并非根据孩子现场表现撰写，而是机构在前一天就提前准备好的模板，后续只需根据判定的“家庭情况”，填上对应的孩子姓名。

不同的评级，对应着不同的营销话术。周女士说，对于被评为A级的孩子，机构老师会向家长强调“孩子很有编程天赋”，以此劝说家长为孩子报名课程；对于被评为B级的孩子，老师则会以“孩子目前的能力还需要加强，通过上课可以快速提升水平”等说辞，引导家长为孩子报课“补差”。

会场内摆放的玩具奖品，也是机构诱导消费的重要一环。周女士透露，考试结束后，机构会告知家长“报名前50名的孩子，只要报名课程就能砸金蛋领取奖品”。在玩具的诱惑下，不少孩子主动要求家长报名课程。

### 以“助力升学”为营销噱头

记者调查发现，“竞赛获奖励助力升学”是不少少儿编程机构吸引家长报名的核心营销话术。

部分机构在直播和宣传视频中声称，孩子在“白名单”赛事（《2025—2028学年面向中小学生的全国性竞赛活动名单》所列赛事）中取得名次，小升初时就能通过特招直录，提前预录、签约等方式，跨区域进入重点初中。然而，家长耗费大量金钱和时间后却发现，部分赛事并不在官方“白名单”之列，赛事的含金量与可信度存疑。

实际上，教育部办公厅等四部门联合印发的《面向中小学生的全国性竞赛活动管理办法》第十九条明确规定，竞赛以及竞赛产生的结果不作为中小学招生入学的依据。在竞赛产生的文件、证书、奖章等显著位置标注教育部批准文号以及“不作为中小学招生入学依据”等字样。这一规定从制度层面否定了“竞赛获奖励助力升学”的说法。

一位拥有十余年从业经验的上海互联网大厂资深程序员直言，编程学习需建立在扎实的基础之上，让不具备数学基础的低龄儿童过早接触编程，所学知识很可能转瞬即忘，远不如先学好数学、物理等基础学科。他进一步指出，目前市场上的多数少儿编程课程性价比极低，机构师资水平更是良莠不齐，很难真正锻炼孩子的逻辑思维能力。

曾在少儿编程机构任教的小天老师坦言，并非所有孩子都适合学习编程，机构宣称“学编程就能当特长生”的说法纯属误导。她解释，代码编程需要逐个字符敲击输入，首先要求孩子具备熟练的电脑打字能力，这对低龄儿童而言已是一道明显门槛。更重要的是，编程学习对孩子的学业基础要求较高，必须以高质量完成学校课业任务，学有余力为前提，盲目跟风学习反而可能影响主业学习。

小天老师强调，针对幼儿园阶段孩子开设的图形化编程课程，核心价值在于思维启蒙，而非专业技能培养，家长不应抱有“学了就要有相应回报”的功利期待。

漫画/高岳



## 少儿编程培训机构虚假宣传制造焦虑等问题频现 专家建议制定行业规范减少“伪编程”“无资质教学”

□ 本报记者 张守坤  
□ 本报见习记者 于天航

“孩子五年级学C++跟不上，转Python还是听不懂，想退费却遭拒”“老人带孩子去商场玩，结果被编程机构忽悠用分期付款方式购买了3198元的课程”……近段时间以来，少儿编程培训机构虚假宣传、制造焦虑等问题频现，相关投诉屡见不鲜。

《法治日报》记者近日调查发现，少儿编程市场火爆的背后，部分机构制造焦虑、收割财富等多重乱象浮现。编程教育为何会异化为家长“踩坑”不断的重灾区？如何为少儿编程市场划定监管红线？记者采访了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学院教授、教育法治与教育经济研究中心主任周详和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律师、盈科研究院副院长王燕妮。

记者：部分少儿编程机构制造年龄焦虑，将“幼儿园大班学不会编程”定性为“思维能力差”，引导家长为低龄儿童报名课程。从成长教育规律来看，年龄尚小的孩子是否可以学习编程？

王燕妮：从教育规律、心理发展和国家政策的视角综合判断，低龄儿童并不适宜开展真正意义上的编程学习，过早接触还可能造成心理压力等多方面风险，需要保持审慎态度。

根据发展心理学和教育学研究，3—6岁儿童处于以形象思维和具体操作为主的发展阶段，对抽象符号、逻辑推理和复杂因果关系的理解能力尚未形成。而编程活动，无论是Python、C++还是图形化语言，其核心都依赖抽象符号体系（变量、循环、条件判断等）、程序结构与逻辑推理、多步骤的因果链条构建。这些能力通常要在更高年龄段才会稳固建立。现实中，大多数“低龄编程课程”只是停留在图形拖拽或积木拼搭，其价值更多在于兴趣启蒙，而不是养成真正的编程能力。

并且，国家政策明确要求，幼儿阶段重在启蒙，而非技能化训练。《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和“双减”政策均强调：学前教育应以游戏化、生活化学习为主；严禁超前、超纲教学；科技教育应以探索体验为主，而非技能型训练。适龄的科技类启蒙内容应包括：分类、排序、模式识别；初步因果关系体验；通过游戏培养基础逻辑，而不

是编程语法或算法训练。

记者：多家机构以“助力升学”为宣传点，但教育部明确规定竞赛结果不得作为招生依据。其中存在哪些问题？

王燕妮：用“国字号证书”“白名单赛事助力升学”制造升学预期，涉嫌严重误导，情节严重的可能构成消费欺诈。一方面，教育部已经通过“双减”及配套政策明确：各类竞赛结果、社会培训机构出具的证书不得作为中小学招生入学依据；另一方面，一些机构仍然以“3天拿国字号证书”“白名单赛事获奖可以为升学加码”为核心卖点，诱导家长高价报班。这类宣传要么有意忽略政策前提，要么直接捏造“升学效应”，很容易让家长误以为“只要花钱上课、拿到奖，就能在升学中占据优势”。在法律上，至少构成误导性的虚假宣传；如果能够进一步证明机构明知或应知该禁令仍以“升学优势”集中引流，并导致家长作出错误决定，就符合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关于“欺诈”的构成要件，在个案中可以主张“退一赔三”的惩罚性赔偿。

记者：实践中，当家长发现孩子上课效果差，提出退费时，机构常用“按原价折算已上课时”“已上3节课不能退费”等条款拒绝退费。如何有效治理退费难的问题？

周详：校外培训合同是典型的民事行为，家长在签订相关教育培训服务合同时，应认真阅读退费条款，如有疑问，可以要求服务提供商对有关条款进行解释，并明确写进合同条款之中。家长需要了解校外培训的特殊管理政策，不应当一次性储值过高，需要注意培训服务单位和收款单位是否一致等。另外，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提供了“全国校外教育培训监管与服务综合平台”，通过这一平台，机构可以进行教育学审查，防止“超纲教学”或以编程名义销售无教育价值的产品。推动透明收费与标准合同文本，参考预付式消费规范，推广透明价格体系和可比性合同条款，减少霸王条款。加强从业人员专业准入与培训，制定师资能力标准，要求教师具备编程基础与儿童心理学相关素养，避免“名校背书但无教龄”的虚假包装。

培训机构应回归教育本质，全面提升合规能力。建议培训机构调整课程匹配逻辑，针对不同年龄段提供科学合理的启蒙课程，而非将编程语法、算法逻辑过早前置。按法律要求明确退费规则，格式条款应公平、透明，不得排除消费者的合同解除权，不得以原价折算课时。避免夸大效果，尊重教育规律，减少“焦虑营销”，回归培养兴趣、拓展认知的本质，而非以升学为导向。建立投诉机制，及时处理纠纷，避免矛盾激化，降低消费者维权成本和公共监管成本。

相关行业与平台应建立自律机制，提高透明度。行业组织可建立教材与课程审查机制，对针对低龄儿童的课程内容进行教育学审查，防止“超纲教学”或以编程名义销售无教育价值的产品。推动透明收费与标准合同文本，参考预付式消费规范，推广透明价格体系和可比性合同条款，减少霸王条款。加强从业人员专业准入与培训，制定师资能力标准，要求教师具备编程基础与儿童心理学相关素养，避免“名校背书但无教龄”的虚假包装。

家长要提高识别能力，避免“盲目投入”。家长应理性决策，审慎签订合同、保留证据。关注退费条款、收费方式、课程内容，如遇到模糊表述应要求书面承诺。儿童早期教育规律表明，3—6岁更适宜开展生活化、游戏化的逻辑启蒙，而非抽象的编程训练。

## 专家开方如何使强制报告制度有效落地 细化标准 明确责任 强化追责

□ 本报记者 陈磊  
□ 本报见习记者 丁一

北京市房山区近日披露的一起虐待未成年人案件引起社会关注。一名女童在一个多月的时间里遭到母亲同居男友的虐待，身上出现多处伤痕，甚至左手掌骨骨折。直到女童所在社区的居委会主任发现后，依据强制报告制度向警方报案，女童才得以脱离险境。

强制报告，是指国家机关、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密切接触未成年人的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发现未成年人身心受到侵害，疑似受到侵害或者面临其他危险情形的，应当立即向公安、民政、教育等有关部门报告，未履行报告职责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但从实际案例来看，强制报告制度尚未惠及所有面临风险的未成年人。例如，2025年，贵州省毕节市卫生健康局分别给予两家医疗机构警告和罚款的卫生行政处罚，原因是这两家医疗机构的医务人员在接诊疑似

遭受非正常损伤的未成年患者时，未履行强制报告义务向公安机关报案或举报。

西南政法大学法学院教授石经海介绍，2020年5月，最高人民检察院等联合印发《关于建立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的意见（试行）》（以下简称《意见》）。这是首次在国家层面系统确立强制报告制度的核心框架，不仅将覆盖范围从原本侧重的性侵害案件，拓展至包括身体虐待、遗弃、拐卖等各类侵害未成年人的情形，还明确了医疗、教育、住宿等重点领域内的报告责任主体（含单位及从业人员），细化了“未成年人遭受或者疑似遭受不法侵害以及面临不法侵害危险的情况”等具体报告情形，同时明确了义务主体不履行报告义务与相关部门的接报处置责任与保密义务。

2025年6月1日起，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开始施行，明确将强制报告制度写入条文之中。

“以法律条文形式固化报告义务的法定性与强制性，提升了制度的权威性与约束力。”石经海说。

受访专家指出，在实践中，强制报告制度未能有效落地。

“原因集中体现在认知与观念的深层桎梏、责任与追责机制的模糊缺位、执行与保障体系的短板上。”石经海解释说，部分责任主体对强制报告制度的知晓度严重不足。比如，在医疗、教育等容易发现未成年人受侵害情况领域，一些医生、教师仍将强制报告视为道德义务而非法定义务，还担心自身工作与单位声誉因强制报告受到负面影响而刻意回避。同时，未成年人保护法与《意见》对“未履行报告义务”的处罚标准缺乏细化梯度，也未界定“情节轻微”“情节严重”的具体判定标准，“严重后果的界定”也存在模糊地带。更关键的是，非公职主体（宾馆前台、课外培训机构从业者等）的追责路径不清晰。

他还提到，制度操作层面缺乏统一、可落地的标准指引，缺乏明确的鉴别标准和报告触发条件。此外，医疗、教育、公安、民政等部门之间缺乏信息共享平台，报告信息流转不畅影响制度执行效果。

在北京交通大学法学院教授朱本欣看来，强制报告制度要有效落地，程序上需要明确向谁报告、如何报告、报告后如何处理等问题。以“向谁报告”为例，受理部门众多，范围不明，不仅会导致资源的浪费，也易致使报告主体无所适从。

“目前法律并未规定对报告者身份信息保密、对因善意报告导致的虚假报告免责、对因报告遭受不利的报告人予以救济等，也未规定一旦发生报告人信息泄露后的强制保护处置措施，或报告人因为报告引发的威胁、恐吓甚至打击报复如何获得保护。”朱本欣说，这可能导致很多人“不敢报告”。

“要推动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从‘纸面规定’切实转化为‘落地实效’，需紧扣认知、责任、保障三大核心痛点。”石经海说。

他认为，在认知方面，应针对不同领域、不同群体的认知差异，开展分层分类的精准化普法与实操能力培训，全面提升责任主体的报告意识与实操水平。在医

疗、教育、社区等重点领域，将强制报告制度纳入行业准入规范与日常管理体系。

在责任方面，应明确责任边界，强化追责力度，让不履行报告义务的行为付出应有代价。一方面，推动《意见》核心内容纳入相关法律之中，从立法层面细化“严重后果”的认定标准，明确持续虐待、造成轻伤及以上伤害、导致精神失常等具体情形，消除实践中的界定争议。

在权益保障层面，建立健全报告主体保护机制，明确报告信息保密要求，提供匿名报告选项。联动与救助层面，构建多部门一体化联动平台，明确社区、学校、医院等主体发现线索后，需在规定时限内同步对接公安、检察、民政等部门，形成分工明确、协同发力的工作格局。同时，完善受害者后续救助体系，通过司法救助解决医疗与生活费用、引入专业力量提供心理干预、协调相关资源保障学业与就业，构建“发现、报告、干预、救助”的完整闭环。

朱本欣建议，在程序上增加便捷报告方式、明确专门的报告受理部门、规定清晰的报告流程，增强可操作性。对于“不敢报告”的问题，可以设立善意报告豁免、拓宽报告后的救济渠道等。

她还提到，可以将未成年人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纳入强制报告主体范围，将报告内容囊括精神伤害。同时，统一执法标准，切实落实不履行报告义务的法律责任，保证强制报告的刚性。